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星期四）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届次：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3. 股权登记日：2017 年 12 月 21 日（星期四）；
4.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网络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可选择现场表决或网络投票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与时间：2017 年 12 月 28 日（星期四）下午 14 时 30 分；
- (2) 网络投票日期与时间：2017 年 12 月 27 日-2017 年 12 月 28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 28 日 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 27 日 15:00—12 月 28 日 15:00 的任意时间。

6. 出席对象：

(1) 公司股东。在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12 月 21 日（星期四）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该代理人可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7.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北京中路 916 号植物园科普馆 A 座 3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 1.00：《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选举康莹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选举李红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选举翁扬水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选举欧阳玉双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选举彭星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选举廖晓春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提案 2.00：《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选举黄昌华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选举毛春景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选举龚巧莉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提案 3.00:《关于选举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3.01: 选举谷国栋先生为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3.02: 选举吴梅女士为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3.03: 选举逯俊女士为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特别提示:

1. 上述提案应当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2.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的要求,上述所有提案审议的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3. 上述提案 1.00 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选举 6 名非独立董事,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 6,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名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 上述提案 2.00 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选举 3 名独立董事,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 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名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5. 上述提案 3.00 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选举 3 名监事,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 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名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6.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关资料已报送深交所,经审核,深交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无异议;

7.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2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67)、《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68)。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 子议案数:(6)
1.01	选举康莹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李红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翁扬水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欧阳玉双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彭星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廖晓春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 子议案数:(3)
2.01	选举黄昌华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毛春景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龚巧莉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 子议案数:(3)
3.01	选举谷国栋先生为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
3.02	选举吴梅女士为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
3.03	选举逯俊女士为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时间：2017年12月27日（10:30—13:30，15:00—18:00）；
2.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持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样式附后）、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相关资料务必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下午 18:00 之前送达登记地点；

3. 登记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北京中路 916 号植物园科普馆 A 座 3 楼 306 室；
邮政编码：830012；

联系人：冯少伟；

联系电话：024-89350633；

4. 本次股东大会的会期半天，拟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5. 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文件、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方法和流程详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1.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1.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 授权委托书。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通知。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二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633；
2. 投票简称：合金投票；
3. 投票时间：2017 年 12 月 28 日(周四)9:30—11:30 和 13:00—15:00；
4.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提案均为累积投票提案，公司股东应当以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6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5. 对同一提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7年12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12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7年12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情况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投票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合计不得超过股东持股数的 6 倍）
1.01	选举康莹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票
1.02	选举李红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票
1.03	选举翁扬水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票
1.04	选举欧阳玉双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票
1.05	选举彭星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票
1.06	选举廖晓春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票
2.00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合计不得超过股东持股数的 3 倍）
2.01	选举黄昌华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票
2.02	选举毛春景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票
2.03	选举龚巧莉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票
3.00	《关于选举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合计不得超过股东持股数的 3 倍）
3.01	选举谷国栋先生为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	票
3.02	选举吴梅女士为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	票
3.03	选举逯俊女士为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	票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股

委托日期：

有限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